近日,贵州省发展改革委、贵州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,明确不可降解塑料袋、一次性塑料餐具、宾馆酒店一次性塑料用品、快递塑料包装将被禁止、限制使用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将在全省范围禁止生产、销售厚度小于 0.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、厚度小于 0.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 地膜。到 2020 年底,全省范围禁止生产、销售一次性发泡塑料 餐具、一次性塑料棉签,禁止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用品。到 2022 年底,全省范围禁止销售含塑料微珠的日化用品。

《方案》明确,不可降解塑料袋使用上,到 2020 年底,贵阳市城市建成区的商场、超市、药店、书店等场所以及餐饮打包外卖服务和各类展会活动禁止使用,集贸市场规范和限制使用。到 2022 年底,实施范围扩大至全部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。到2025 年底,上述区域的集贸市场禁止使用。

预览已结束,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: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993

